

标段编号：2019-440326-47-01-107978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观澜大布巷片区规划学校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21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单位提供《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企业性质承诺书（并附股权结构查询截图）扫描件。
2	企业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建筑工程），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附表 2 要求的格式提供，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只取前 5 项。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以下资料：（1）在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相关业绩 的截图凭证、网页链接等。（2）施工合同扫描件（须体现合同名称、主要建设内容、建筑面积、合同价、盖章页等主要信息）；如果提供的合同无法体现建设内容及相关信息，则应进一步提供施工图纸或工程量清单等相关资料。（3）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如有，可提供）。竣工验收证明一般指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其他类型的竣工验收证明，须包括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的竣工验收材料, 具有验收结论以及建设、施工等单位盖章。 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已完工业绩，以竣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4）施工许可证（可提供）；（5）项目更名证明材料（若更名，必须提供） 2. 如提供业绩为分多个合同签订，则取业绩中最大建筑面积项目。 3. 对于投标人提供以联合体方式承担的项目业绩，只认可投标人承担的同类工程至少包含主体结构部分施工的业绩，其他成员单位承担的业绩不予认可，提供的合同扫描件须体现本公司承担的工作内容，若合同无法体现，必须提供相应的联合体协议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

		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
3	履约评价	投标人提供近一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最具代表性的项目合同履约评价（合同类型为施工或 EPC）不超过 5 项，列表超过 5 项只取前 5 项。 投标人需严格按顺序提供以下资料，可将关键信息进行标记，以便招标人审核： 1.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须体现合同名称、建设内容、工程名称、签约各方盖章等主要信息）； 2. 在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查询的相关合同业绩的截图凭证、网页链接等（必须包含工程名称信息）； 3. 该合同近一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履约评价结果，可提供发包人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及网页链接，或者经发包人盖章确认的履约评价证明，格式不限。履约评价结果应包含履约评价等级，或者满分为 100 分的履约评价分数，其中的工程名称、建设单位须与合同一致，如发生变更，须提更名材料。 备注： 1）履约评价等级及分数区间对应关系如下： 优秀：[90 分~100 分]； 良好：[80 分~90 分]； 中等：[70 分~80 分]； 合格：[60 分~70 分]； 不合格：[0 分~60 分]； 2）提供履约评价等级“优良”的，按“良好”对待； 3）提供履约评价等级为一二三、甲乙丙、星级（如五星、一星）、英文（如 AAA、A）、英文和字符组合（如 A+、A-）等，应注明该履约评价体系的最高等级，以便招标人确定其履约评价等级； 4）同一个项目合同提供多份履约评价的，只认可等级最高或得分最高的一份履约评价； 5）投标人在招标人处的履约评价，可免于提供合同关键页及“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凭证、网页链接，以招标人官网公布的信息为准。
4	企业信用情况	企业是否列入失信名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网址查询截图和链接来证明，格式自拟。 具体指：在“全国企业信

		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到被列入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时间为近一年（自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倒推）企业是否有失信。注：上述企业信用情况以招标人复核情况为准，查询截至入围、定标前一天下午 18 时。
5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承诺书》后续将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附表 1: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XJPX6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1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25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马梓滨	建立日期	2018-01-2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911065850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0755-21008134
投标员	姓名：郑锦武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10286139 手机号码：15019736416 邮箱：1344917175@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1.1.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XJPX6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马梓滨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2504

登记机关

2026年06月26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1.2.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16日 - 2027年01月12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25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EYXJPX6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A08559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30年03月17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8 月 1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1.3.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我单位参加观澜大布巷片区规划学校项目（施工）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彪泉	3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周良前	22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程增明	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周广滨	42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2026 年 09 月 21 日



2.企业业绩

附表 2:

企业业绩一览表

1、项目名称：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总承包工程； 业绩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28600 万元；建筑面积 49773.97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11 月 26 日或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03 月 24 日。
2、项目名称：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 业绩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建筑面积 67060.58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或竣工验收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
3、项目名称：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 F）； 业绩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3945.34 万元；建筑面积 27600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09 月 24 日或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7 月 19 日。
4、项目名称：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 3 工程； 业绩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1638 万元；建筑面积 8290.90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或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
5、项目名称：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业绩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 893.937353 万元；建筑面积 2349.26 平方米；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01 月 25 日或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09 月 12 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1.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总承包工程

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07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卓越金湾项目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项目编号	440404201202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42012010101
建设单位	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53LD7-7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10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0404-70-03-072413



项目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河东路北侧、金弘路西侧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C

深圳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

直接委托

2020-11-26

28600

4404042012020001-BZ-001

4404042012010101-BG-001

查看

C

深圳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直接委托

2020-11-26

28600

4404042012020001-BD-003

4404042012010101-BD-003

查看

C

广东华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邀请招标

2020-10-20

--

4404042012020001-BD-002

4404042012010101-BD-002

查看

C

广东华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邀请招标

2020-10-20

--

4404042012020001-BD-001

4404042012010101-BD-001

查看

项目名称	卓越金湾项目		
工程名称	卓越旭辉江湾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042012020001-BZ-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042012010101-BG-001
招标类型	工程总承包	招标方式	直接委托
中标日期	2020-11-26	中标金额(万元)	28600
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区金湾东路北侧、金弘路西侧。占地面积16477.81平方米，建筑面积49727.63平方米。项目由酒店、商铺组成。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XJPX6
项目经理	马梓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0582*****50	记录登记时间	2021-11-18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C

关闭

2.1.1.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情况，你方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总承包工程		
建设地点	金湾区金河路北侧、金泓路西侧		
中标内容	一栋酒店(十七层)及附属商业群楼(三层)、负一层地下室工程、PC 构件工程、安装、室外市政及附属工程;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室内装修装饰等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施工界面划分表。		
中标价格	¥： 286000000.00 元 大写：贰亿捌仟陆佰万元整		
中标工期	108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16 日
质量要求	执行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项目经理	刘峰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72017201822784
备 注	/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情侣中路 10 号 203 房之二（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履约担保的相关条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20 年 11 月 7 日

2.1.2.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Y2020-12-001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金湾区金河路北侧、金泓路西侧

发 包 人: 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金湾区金河北侧、金泓路西侧

工程内容及规模：施工总承包，包括土建工程（含 PC 构件工程）、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室内安装工程、室外安装工程、室外市政、园林绿化、室内装修装饰工程、幕墙及附属工程、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等。总建筑面积：49773.97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6334.16 m²，地下建筑面积（人防+非人防）：13439.81 m²。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20-440404-70-03-072413、地字第 440404202000087 号、地字第 440404202000088 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一栋酒店（十七层）及附属商业群楼（三层）、负一层地下室工程、PC 构件工程、安装、室外市政及附属工程；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室内装修装饰等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施工界面划分表。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80 天。

拟从 2020 年 12 月 01 日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贰亿捌仟陆佰万元整；

(小写): ¥286000000.00 元。

合同约定价款为暂定价格,最终结算造价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和施工期间当地公布信息价调差后下浮 5%作为工程结算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2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情侣中路 10 号 203 房之二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珠海市卓新房地产
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情侣中 10 号
203 房之二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
峰社区陶吓锦华大厦 2504

法定代表人:张世铭

法定代表人:马梓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6-8521995

电 话:0755-21008134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五洲康城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五洲康城支行

帐 号:44050164643700000978

帐 号:44050164643700001053

邮政编码:519000

邮政编码:519000

2.1.3.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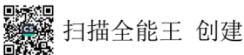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				
工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河东路北侧、金泓路西侧	建筑规模	48624.59m²	工程造价	286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1111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 12月 01日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24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ZJ44040420211118011		
建设单位	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长沙市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珠海恺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名称：卓越旭辉江屿海花园（北地块商业项目）
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河东路北侧、金泓路西侧
工程规模：48624.59m²
工程造价：28600万元
地上：17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4404042021111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2020年 12月 01日
验收日期：2025年3月24日
监督单位：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ZJ44040420211118011
建设单位：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沙市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珠海恺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灿培	珠海市卓新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灿培
2					
3	廖文初	广东竞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廖文初
4					
5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徐永祥
6					
7	刘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峰
8					
9	王成刚	长沙市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成刚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过验收组对该工程进行了全面检查，确认该工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规定，符合设计及合同的要求。

确认：

- 1、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合格
- 2、质量控制资料完善
- 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相关安全和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
-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应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5、单位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结论：好
- 6、该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成刚
注册号：4300152-009
有效期至：至2026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徐永祥
注册号：4403213-AY005
有效期至：至2025年12月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李峰
注册号：13717182784(C)
有效期至：2027.01.24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3月24日	分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4日	总承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4日
---	--	---	---	--

GD-E1-91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2.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

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218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恒天国际大厦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编号	440402240302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2403010001
建设单位	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8203812-5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0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珠香旧改办(2010)14号

项目地址：珠海市香洲区九州大道中1027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2016-440402-70-03-007351	项目编号	4404022403020001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具体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九州大道中1027号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珠香旧改办(2010)14号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批复机关	珠海市香洲区三旧改造工作领导小组	立项批复时间	2010-12-06
建设单位	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8203812-5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地字第2011-025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2013-020号
工程投资性质	非国有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0000
总长度 (米)	--	建设性质	改建
建设规模	办公、商业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办公建筑
计划开工	2024年01月02日	计划竣工	2025年01月01日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C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恒天国际大厦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编号	440402240302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2403010001
建设单位	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8203812-5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0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珠香旧改办(2010)14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C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直接委托	2023-12-15	10000	4404022403020001-BD-001	4404022403010001-BD-001	查看

招投标信息详情

×

项目名称	恒天国际大厦		
工程名称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02240302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0224030100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直接委托
中标日期	2023-12-15	中标金额(万元)	10000
建设规模	办公、商业		
面积(平方米)	67060.58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XJPX6
项目负责人	黄惠玲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0582*****03	记录登记时间	2024-03-01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C

关闭

2.2.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情况，你方于 2023 年 12 月 05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名称）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九洲大道恒天国际大厦		
中标内容	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安装工程、空调主机供货、高低压配电工程(含变压器、发电机等设备供货)、智能化工程、防火门(供货及安装)、首层室外市政/园林硬装工程、地下室地坪漆及道路标识、标牌工程、屋面台风损坏梁柱修复/剩余主体结构砌体/粉刷/地下室混凝土找坡等收尾土建工程、人防设备安装工程(后续)、擦窗机采购安装工程(后续)、亮化工程(后续)及其它配套的卸料平台等项目。		
中标价格	暂定总价:1 亿元		
中标工期	36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	黄惠吟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223075
备 注	/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恒天国际大厦（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履约担保的相关条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2.2.2.施工合同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九洲大道恒天国际大厦

甲 方（发包人）：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承包人）：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 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基于发包人与承包人广东长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称“长立公司”)于2018年10月1日就恒天国际大厦的装修及附属工程签订了《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此后又签订了《恒天国际大厦装修、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和《补充协议二》。

【 】年【 】月【 】日,甲方与长立公司达成协议,同意提前终止前述三份协议,并签订《解除合同协议书》。

现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恒天国际大厦的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的后续工程交由乙方承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现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

(二)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九洲大道恒天国际大厦

(三) 承包范围

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安装工程、空调主机供货、高低压配电工程(含变压器、发电机等设备供货)、智能化工程、防火门(供货及安装)、首层室外市政/园林硬装工程、地下室地坪漆及道路标识、标牌工程、屋面台风损坏梁柱修复/剩余主体结构砌体/粉刷/地下室混凝土找坡等收尾土建工程、人防设备安装工程(后续)、擦窗机采购安装工程(后续)、亮化工程(后续)及其它配

套的卸料平台等项目。具体如下：

1. 水电安装工程

按照“珠海市建筑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单位”）设计的“恒天国际大厦—电气、给排水、暖通”施工图中的给排水、电气工程的全部内容以及珠海市用电管理部门、供水/排水排污/防雷管理部门的相关意见施工，包括室内电气、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人防水电系统、给水系统、排水系统、雨水系统的管道及预埋及洞口预留等。

具体内容如下：

1.1 本水电工程范围以低压配电柜为界，低压配电柜出线端起的电气工程由机电承包人完成（包括电缆与低压配电柜的连接及相关调试工作）；

1.2 从柴油发电机的出线电缆至各个用电末端；

1.3 电气系统所包含的动力配电箱、控制箱、双电源切换箱、照明及事故照明、人防电气系统的电线、智能化系统的用电线路及终端、电缆、母线槽、电线管、电缆桥架/线槽、支架制作安装等。特别注意：电表箱（含内部电表及其他所有元器件）是乙供；

1.4 整个项目防雷接地及保护接地；

1.5 通风、消防水泵、空调系统等电源的预埋及安装内容；

1.6 电气系统的调试验收保修；

1.7 弱电智能化系统需要预留预埋的线管和线盒；

1.8 本合同不含精装修部分，即大堂、电梯厅、房间内灯具、开关、插座不含在本合同范围（但埋管布线工作在本合同范围内），其他部分如楼梯间，地下室等包括在本合同范围；

1.9 从市政给水接驳点起的市政供水环管（包含绿化供水系统、包含土石方开挖、回填等）；

1.10 室内生活给水管按照图施工到位，含变频供水设备及其管道供应安装；室内排水系统按照图施工到位（不含卫生洁具、及其龙头安装）；

1.11 室外雨水、排水系统包含化粪池、隔油池等内容，包含施工到与

市政连接的检查井或雨水井，并含与该检查井的接驳修复费用；

1.12 由承包人承担的自来水报装、水质化验等；

1.13 施工图上已设计及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其它内容；

1.14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增加或修改工程内容时，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时间，若承包人拒绝或拖延时间，则视为承包人违约，造成的工期或其他经济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需提前 15 天通知承包人，若承包人无提前通知，造成返工及任何损失由发包人负责、工期顺延。

1.15 签订本合同后，承包人须按照合同、设计图纸、发包人或监理单位指令及有关规定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达到验收条件并为合格工程标准。

2. 消防工程

按照设计单位设计的“恒天国际大厦---电气、给排水、暖通”施工图中的消防工程的全部内容以及原珠海市消防局审核意见，包括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火灾报警控制器(自带打印单元)、广播分区控制器及应急广播音源设备(火灾广播及背景音乐)、防火门监控器(防火门联动控制)、消防设备联动控制(多线控制盘)、总线电话总机、图形显示装置、供电单元(含备电)、两个联网卡)、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电梯迫降及对讲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大空间智能灭火系统、防火卷帘采购及安装、灭火器设置、火灾漏电检测系统、火灾联网监控系统、消防巡检系统、消防管道预埋及洞口预留等。施工过程中及完工验收工程整改意见按现行管理部门珠海市建设局的意见进行整改，并达到阶段、最终验收标准。具体内容如下：

2.1 消防水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包括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管道安装，管道及支架油漆防腐。室内消防管道施工分界点为距外墙 1.0 米以后的室内全部的管道与设备的安装。

2.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火灾报警控制器(自带打印单元)、广播分区控制器及应急广播音源设备(火灾广播及背景音乐)、防火门监控器(防火门联动控制)、消防设备联动控制(多线控制盘)、总线电话总机、图形显示装置、供电单元(含备电)、两个联网卡)：包括室内外全部的火灾报警设备及线路安装，消防弱电线

路的电线套管由消防公司负责预埋，设备用电源由总包单位将电缆安装到控制箱，由消防施工单位负责设备控制箱的安装和相应的接线工作，控制箱至消防设备的线路、电缆桥架（金属线槽）及电线套管由消防公司敷设。

2.3 防排烟系统：包括通风设备及控制箱的采购及安装，风管、风口、阀门的安装，风机控制箱至风机的线路（包括电缆套管）由消防公司安装。

2.4 电梯迫降及对讲系统：负责由电梯机房到监控中心的线路敷设，负责电梯迫降系统的调试，配合电梯公司进行电梯对讲及楼层显示系统的调试及安装。

2.5 气体灭火系统：包括本系统的设计深化（不另计设计费）、全部的设备采购及管道安装。

2.6 防火卷帘：防火卷帘及控制箱的采购及安装，控制箱至消防设备的线路、电缆桥架（金属线槽）及电线套管由消防公司敷设。

2.7 灭火器：满足消防验收需要的地下车库、各设备房以及各个楼栋的灭火器采购及放置。

2.8 火灾漏电检测系统主机、模块安装及信号线的连接、系统调试。

2.9 火灾联网监控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接线。

2.10 消防巡检系统的设备材料等采购安装及调试。

2.11 消防专业包括水泵控制柜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但水泵控制柜至水泵的电缆及保护管由电气专业完成。

2.12 地下室的消防弱电线路套管的预埋，各类消防管道穿墙、板的洞口预留及封堵，穿外墙、屋面、地下室顶板、地下室侧壁的消防管线防水套管的预留及封堵。

2.13 消防系统的调试、验收及相关配合（含防火门、应急照明、消防电梯、消防水泵房、消防水箱、消防通道等相关工程）。

2.14 与市消防控制中心的对接。

2.15 按照发包人要求，负责与消防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本项目消防工

程的验收顺利通过。

2.16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增加或修改工程内容时，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时间，若承包人拒绝或拖延时间，则视为承包人违约，造成的工期或其他经济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增加或者修改工程内容需提前十五天通知承包人，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发包人负责、工期顺延。

2.17 签订合同后，承包人须按照合同、设计图纸、发包人或监理单位指令及有关规定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

乙方施工前须将施工图纸内容事前与消防验收主管部门或机构沟通后，才进行正常的施工，必须确保施工完成后验收通过，验收时不得有重大原则性的返工。

3. 空调安装工程

按照“珠海市建筑设计研究院”2015年7月20日设计的“恒天国际大厦---暖通”施工图的空调通风系统、空调水系统、空调计量系统等工程。具体内容如下：

3.1、所有空调主机、其它设备及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及安装；

3.2、空调水系统：按照图纸所有范围；

3.3、空调新风系统：按照图纸所有范围；

3.4、空调风管系统：按照图纸所有公共部分范围，以及公寓式办公室范围

3.5、空调计量系统：按照图纸所有范围；

3.6、施工图上已设计及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其它内容；

3.7、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增加或修改工程内容时，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时间，若承包人拒绝或拖延时间，则视为承包人违约，造成的工期或其他经济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增减或修改工程内容时，发包人需提前十五天内通知承包人。否则造成一切损失由发包人负责，工期顺延。

3.8 签订合同后，乙方须按照合同、设计图纸、业主或监理单位指令及有关规定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

4、空调主机供货工程

按照 2015 年 7 月 20 日设计的“恒天国际大厦---暖通”施工图及技术规格进行供货。

5、高低压配电工程（含发动机、变压器供货）

按照珠海弘玥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恒天国际大厦配电站工程》图纸进行施工（原设计图纸可由乙方优化设计并报甲方送原设计单位确认，并申报相应设计变更手续送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6、智能化工程

按照广东赛能设计的《恒天国际大厦智能化项目》图纸进行施工（原设计图纸可由乙方优化设计并达到最佳经济性和功能性，报甲方送原设计单位确认，并申报相应设计变更手续送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7、防火门(供货及安装)---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订货前必须送样板或邀请甲方、监理去厂家现场确认之后再进行订货。

8、电梯间及走道（单层样板工程） 装修工程---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9、塔楼电梯厅/公共走廊装修工程---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10、电梯轿厢装修工程---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11、首层室外市政/园林硬装工程---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12、地下室地坪漆及道路标识、标牌工程---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

13、屋面台风损坏梁柱修复/剩余主体结构砌体/粉刷/地下室混凝土找坡等收尾土建工程——按照现场实际状况，由甲方发出指令进行施工。

14、8-15 层隔墙工程——前期由珠海市傲然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傲然公司”）承建，已完成部分工程（工程量后续甲方、乙方及于乙方进场前完成现场确认），剩下未完成部分工程的由承包人进行承建。

上述工程的材料品牌见《空调、消防、水电工程的材料品牌》，乙方在本工程中使用的主要材料品牌须按甲方本合同附件指定品牌，指定品牌没有时须在采购及使用前向甲方报审所用品牌，经审核、批准后方可使用。

二、暂定总价：1 亿元。

在本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协商，确定工程总价（固定包干总价），届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制定包干价对应的工程量清单，包干价不作任何下浮。

如 1 个月届满之日起，无法协商一致的部分，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计价方式据实结算。

三、结算

包干价以外的工程款结算，按照本项目工程施工图纸（或工程量清单）、设计变更、及甲方指令实际发生的工程项目、工程量及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四、费用计价方式

在费用计价时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计算，单价确定原则为：采用清单计价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年）》，并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1）定额采用《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广东省装配式建筑工程综合定额（试行）》以及施工当时广东省与珠海市有效的有关补充规定、补充定额和有关计费的补充文件。当上述定额中均没有相应子目的，则由承包人报给发包人审定。

（2）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按照实际施工期间的当期《珠海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价格执行；如其缺项，则由承包人报给发包人审定。

四、付款方式

（1）自复工之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工程款采取乙方全垫资的方式。2024 年 4 月 30 日前，乙方完成产值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2) 甲方应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已完成的产值的 50%工程款给乙方。

(3) 自 2024 年 6 月起,每月需于当月的 10 日前按工程实际进度支付上月 50%工程进度款。

承包方于次月【3】日前向发包方报送上月进度款资料。发包方应在收到进度款资料之日起【2】日内予以确认或书面提异议。自进度款资料送达之日起【3】日内,发包方未确认也未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承包方报送的进度款已确认并核定。如发包方书面提出异议,则双方需协商并于【2】日内重新核定并确认,否则承包方有权停工,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工程全部完工并初验合格(建设主管部门参与)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固定包干总价 85%。

(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将全部资料移交城建档案馆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需将工程款支付至固定包干总价的 95%给承包人。

(6) 工程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将工程款支付至固定包干总价 97%。

(7) 余 3%作为质保金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届满 1 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承包人。

(8)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承包人至少需派遣【 】个工人到项目作业,后续工程推进按施工进度由承包人自行调度。

六、工期

1. 本项目工期为 365 日历天(即 12 个月、含春节等国家法定节假日,不含特大台风等不可抗力的影响事件除外)。

2. 施工工期:2023 年 12 月__日至 2024 年 12 月__日止(包含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并将全部资料移交城建档案馆;幕墙工程除外)。如实际开工日期顺延则施工工期相应顺延。

3.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12】天内,承包人必须向监理公司及发包人提交

一份详细的施工总进度计划，经监理和发包人审核（3 天）、承包人修改定稿后（3 天），承包人需按该计划进行施工。

4. 自签订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按照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更为详细的各分项施工进度计划（例如：土建、水电、消防工程等）。

5. 提前完工奖励：提前完工（指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并将全部资料移交档案馆）30 日以上的，奖励乙方 50 万元。

6. 主要工程节点工期要求：（开工后由承包人报送给发包人及监理审批为准）

室内给排水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120 天内完成；

室内电气安装：签订本协议后 120 天内完成；

室内消防安装：签订本协议后 140 天内完成；

智能化室内施工：签订本协议后 160 天内完成；

空调安装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180 天内完成；

高低压配电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200 天内完成；其中：22 层变压器及必须在幕墙封口、塔吊拆除之前吊装到位；

室外管网/消防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200 天内完成；

工程调试阶段：签订本协议后 270 天内完成；

完成验收工作并完成向城建档案馆移交资料：签订本协议后 365 天内完成。

在验收之前需办好排水（污）许可证、供水验收、三网验收、防雷验收、智能化验收、室内空气检测、照度检测、环保节能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规划验收、面积测绘、分户验收、综合验收、竣工备案。实际施工按交叉施工作业。

屋面台风损坏梁柱修复/剩余主体结构砌体/粉刷/地下室混凝土找坡等收尾土建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80 天内完成；

电梯间及走道（单层样板工程）：在本层机电工程完成之后 30 天完成；

塔楼电梯厅/公共走廊装修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250 天内完成；

电梯轿厢装修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210 天内完成；

室外市政/园林硬装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250 天内完成；

地下室地坪漆及道路标识、标牌工程：签订本协议后 280 天内完成；

1. 发包人逾期付款的，按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三每日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三十天内仍未付款的，承包人有权停工并向发包人索赔。

2. 承包人逾期完工或无正当理由停工的，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万分之三每日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三十天以上仍未完工的或无理停工三十天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承包人索赔。

3. 非因不可抗力、非因政府原因乙方中途不得停工，非因不可抗力、非因政府原因连续停工【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承包人索赔。非不可抗力停工的，双方互不追责。若因甲方原因致政府要求停工的，连续停工十天以上的，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

九、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按发包人和长立公司原签订的《恒天国际大厦装修、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施工合同》（附件 1）内容执行；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广东省及珠海市的相关标准或要求。

十、管理人员要求

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承诺安排与原报建资料人员同等岗位（职位）、同等资历、同等履历、同等人数等符合政府部门相关要求的人员到场进行项目管理；并承诺安排足够的、能够确保完成承包人上述施工进度计划的施工班组及人员数量。

常驻管理人员必须达到或超过如下人员数量：项目经理 1 人，项目总工 1 人（电气或空调专业工程师），安全员 2 人，施工（质量）员 4 人（安装专业各 3 人、土建专业 1 人），资料员 1 人，电工 1 人。

发包人要求项目经理每周必须在现场不少于 6 天（每月不少于 26 天），其它工作人员每月不少于 26 天，施工现场进行时承包人现场负责日常运作的人员必须在场；否则发包人有权对缺勤人员给予罚款，项目经理缺勤 1 天罚贰仟元、其它人员缺勤 1 天罚伍佰元，以此类推。罚款金额以人民币 2 万元/月整为限。

十一、工程竣工和综合验收

承包人现阶段作为本工程后续未完成工程的总包单位，在承包人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工程内容时，必须牵头组织完成本工程的整体竣工验收工作，直至发包人得到竣工验收通过的相关证书或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1、负责牵头组织对本工程各专业、各单位（或分部、分项）工程、各施工单位施工的工程内容（幕墙工程除外）的竣工资料进行收集、按市城建档案馆等政府部门的要求归类、整理成册，并报送监理公司、质检站和城市档案馆审核通过。

2、负责组织本工程施工承保范围内的资料完整归档并通过竣工验收。所有发包人指定直接发包单位：如主体、幕墙、钢结构、人防工程等均需提供合格的、完整的施工资料交给承包人。承包人负责收集和整理，并移交给有关单位。所需费用由各施工单位分摊。若因上述发包人直接分包单位提供资料不合格致使该项目无法竣工验收和综合验收均与承包人无关。

3、承包人积极配合发包人综合验收。发包人需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若因规划验收等发包人原因，导致综合验收不通过均由发包人自负。发包人不得以综合验收没通过为借口不给承包人结算及付款。否则视发包人违约。

4、负责组织本工程（幕墙工程除外）各专业、各单位（或分部、分项）工程、各施工单位（含中交三航、中航亿龙等）施工的工程内容整体竣工验收并通过，并与幕墙施工单位衔接好相关竣工验收资料和工程实体的验收工作，确保本项目全部工程验收及资料不留空白。

5、负责牵头组织本项目的综合验收，协调政府各个部门做好有关公关工作，配合发包人办理完成相关综合验收合格证书或文件。

6、承包人负责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在 2024 年 12 月【 】日前完成（如工期顺延竣工验收时间相应顺延），并同时启动办理综合验收的各项手续（具备条件的）。

综合验收的时间节点为：2025 年【1】月【1】日至 2025 年【3】月【1】日（如工期顺延竣工验收时间相应顺延）。

十二、其它

1、承包人承诺在每个工程时间节点施工完成的分部（分项）及竣工验收工程同步完成工程资料的填报、完成相关材料及物件的检测检验工作，并报监理公司验收、审查、核验认可。

2、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指令的为第三方进行的有关土建工程施工（如：搭设相关卸料平台、搭设相关脚手架等），工程费用按实际发生的由发包人承担。

3、乙方同意对本合同约定的工程以及原长立公司、广东成大建设有限公司承包【恒天国际】项目施工的工程均承担施工方的质量保证责任，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对长立公司、广东成大建设有限公司施工部分承担法律规定的质保义务。

4、甲、乙双方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签订的标准格式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若与本合同不一致或矛盾的，均以本合同为准。

5、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九洲大道

2.2.3.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40220240301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珠海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业务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2月26日

建设单位	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		
建设地址	九洲大道中1027号		
建设规模	67060.58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4.01.02~2025.01.01	合同价格	100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陕西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易小华
设计单位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袁宇军
施工单位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兴潮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文生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ZJ440402202403010201;安全监督注册号:AJ440402202403010201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440402202403010201

建设单位：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黄国文

建设地址：九州大道中1027号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恒天国际大厦机电安装及附属工程	53689.92	13370.66	35	4	
总建筑面积：67060.58		地上建筑面积：53689.92		地下建筑面积：13370.66	
备 注： 首次发证日期：2019年8月16日。增加恒天国际大厦塔楼屋顶幕墙骨架和恒天国际大厦8~15层隔墙工程2个增项，承包单位为：广东长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0年12月23日）。项目经理姓名：由郭辉谦变为卓全（2022年1月7日）。原施工许可证编号440402201908150403（原施工许可证名称为恒天国际大厦装修及附属工程）因变更施工单位于2024年3月1日注销，施工单位广东长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卓全变更为黄惠吟（2024年3月1日）。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黄惠吟变更为蔡五民（2024年4月2日）。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蔡五民变更为林兴潮。					

1. 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 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2.3.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408215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

项目编号	44130321102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032110210001
建设单位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9405427-5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7600	总投资(万元)	3945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1303-29-03-071897

项目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塔朝小组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A

441303202110210101

3945

27600

2021-10-21

4413032110210001-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03211021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0320211021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03211021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96	数据等级	A
项目经理	李希见、马梓滨	所属单位	深圳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宋洪波	所属单位	广东建银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3945	面积(平方米)	27600

关闭

2.3.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我司招标领导小组综合评议，确定贵司为我司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项目工程施工的中标单位。

1、中标金额：¥39453400.00 元（大写：叁仟玖佰肆拾伍万叁仟肆佰元整）

2、工期：395 天

3、质量：合格

4、项目经理：李希见

请贵司接到通知书后 7 日内，根据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招标洽商记录，来我司洽谈签订合同。本中标通知书自发出之日起即成为双方具有约束力的协议。

招标人：（签章）

日期：2021.9.15



2.3.2.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地点: 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发 包 人: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地点：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工程内容：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工程规模：厂房F为27600m²。

结构形式：厂房F框架结构地上九层/地下一层。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20-441303-29-03-071897 建字第441303202110493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已审核的本工程预算造价书及施工图纸内所包含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建筑总面积为27600m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95天。

拟从2021年10月25日开始施工，至2022年11月25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玖佰肆拾伍万叁仟肆佰元整（人民币）；

（小写）：¥39453400 元（人民币）。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

订立合同地点：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地 址：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法定代表人：李育勤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2-3806868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6221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陶吓

法定代表人：马松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1008134

传 真：0755-2100813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160

邮政编码：518110

电子邮箱：

2.3.3.施工许可证(变更项目经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0320211021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1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厂区（厂房F）（框架地上九层地下一层）

建设地址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建设规模27600平方米 合同价格3945 万元

勘察单位江西江汇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建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张青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何永清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李希见 总监理工程师宋洪波

合同工期396天

备注技术负责人:袁凌峰 施工员:李科晓 周良湖 质量员: 李科标
李科崇 安全员:林兴潮 郑锦武 总监代表:陈志成
专业监理工程师: 冯文君 李燕锋 监理员: 刘耀庭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
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
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
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0320211021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1年10月21日



项目、人员变更记录

证号: 441303202110210101
办证类型: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2022年6月9日
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何永清变更为郑银湖(以下空白)

项目、人员变更记录

证号: 441303202110210101
办证类型: 监理单位变更 2022年9月28日
原总监理工程师代表陈志成变更为刁俊。

项目、人员变更记录

证号: 441303202110210101
办证类型: 施工人变更 2023年2月1日
原项目经理李希见变更为马梓滨。(以下空白)

2.3.4.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
(厂房F)

验收日期：2023.7.19

建设单位(盖章)：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地点	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建筑面积	27526.46㎡	工程造价	394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九层		
			地下：一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032021102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91441303MA55PM3R7F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9日		
监督单位	惠州市惠阳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J21217		
建设单位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西江汇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东建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惠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育勤
副组长	宋洪波
组员	郑银湖、张青、马梓滨、袁凌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育勤	马梓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银湖	袁凌峰
工程质控资料	宋洪波	张青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李育勤
2					
3					
4		江西江汇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江青
5					
6					
7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廖明
8					
9					
10		广东建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李松波
11					
12					
13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陈松
14					
15					袁清峰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及完成合同要求并无其他意见，同意本工程项目验收。验收组对该工程一至通过验收，同意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7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7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7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7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7月19日			



* GD- E1- 914 / 6 *

2.4.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3 工程

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88054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欧神诺八组年产5000万平方高端墙地砖智能化生产线(节能减排、节水)员工宿舍楼3项目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藤县

项目编号	4504222506060052	省级项目编号	450422202108190019
建设单位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422MA5MWH20XL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8290.9	总投资(万元)	1638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2017-450422-30-03-035027

项目地址:藤县中和陶瓷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2017年修改)A02-02-2-1、A02-02-2-2#A地块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单位信息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D	450422202108110101	1638	8290.9	2021-08-11	4504222506060052-SX-001	查看
---	--------------------	------	--------	------------	-------------------------	----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欧神诺八组年产5000万平方高端墙地砖智能化生产线(节能减排、节水)员工宿舍楼3项目		
工程名称	欧神诺八组年产5000万平方高端墙地砖智能化生产线(节能减排、节水)员工宿舍楼3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	450422250606005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5042220210811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50422250606005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无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无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210	数据等级	D
项目经理	马梓滨	所属单位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祖晨	所属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638	面积(平方米)	8290.9

关闭

2.4.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潮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过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的批准，
现确定贵公司为我公司（招标项目名称：员工宿舍楼3工程
项目）中标单位，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在48小时内与（我
公司接洽部门）接洽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接洽部门联系人：刘月民

接洽部门联系电话：15602813037

批准：



发标单位：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8 日

2.4.2.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OSNGJHT20210518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3工程

工程地点: 广西梧州藤县中和陶瓷产业园C区

发 包 人: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3工程

工程地点: 广西梧州藤县中和陶瓷产业园C区

工程内容: 土建工程 (详见图纸)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8290.90 m²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图纸中所包括的范围和内容，具体见《工程量清单》，如《工程量清单》内未注明清楚的工程，以图纸内容为主，发包人不作另外签证（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 天。

拟从 2021 年 6 月 1 日开始施工, 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竣工完成。总体施工周期为 210 天; 其中主体框架要求在施工进场 120 天内完工, 在进场施工 150 天内要完成整体二分之一装饰装修工程安装; 在进场施工 180 天内要完成整体装修工程安装, 剩余收尾工程要求在进场施工 210 天内完工, 其它 (如地面、砌体等) 工程穿插进行施工。以上工期为全部施工工期, 包括下雨天等不可确认因素在内, 整体工程不做延期签证 (除不可抗力外)。工期拖延按 5000 元/天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 延期超过 15 天的, 工期拖延按 10000 元/天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 工程违约金不超过合同价的 10%。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 (一) 工程验收标准：按照国家、省、市行业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执行；具体按标书工程清单、注意事项及图纸要求进行验收质量标准详见附件《工程质量验收及工期标准》。
- (二) 承包人必须根据发包人所提供的图纸及要求项目进行施工，并按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施工；发包人对材料品牌和质量要求有明确规定的，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规定购买并提供购买证明资料和施工（详情见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承包人施工结束后 15 天内，必须对现场进行清理：临时设施的拆除，施工余泥、尾料的清理，地面清扫干净，施工人员撤离现场。
- (三) 所有隐蔽工程必须通过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需要整改的项目必须及时整改，不得故意拖延，由于承包人故意拖延工期给后续施工造成损失或影响发包人建设进度的，发包人有权在工程款扣除损失。
- (四)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和设计要求的，承包人应于期限内返工或修理，并承担其费用，返工或修理的时间须经发包人签名确认，承包人返工或修理拖延按 5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五) 承包人必须严格按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方案进行施工，保证工程质量。如出现偷工减料行为，发包人有权按情况严重程度对承包人按 5000-50000 元/每次收取违约金，并要求承包人整改。

五、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叁拾捌万元整

(小写)：¥16380000.00 元

本合同计量计价模式为总价包干与固定综合单价相结合的工程计量计价模式(除清单内备注栏说明按实结算的项目工程量按实结算外，其余项目总价保持不变)，**报价清单内未明确的工程量以图纸内容为准，不做另行签证**，乙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税收、包安全文明施工费（乙方负责）、包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包报建费等政府相关缴纳费用（乙方须无条件配合完成相关工程报建手续）、包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承包人所负责的检测费用、包资料费、包竣工验收（乙方须无条件配合完成相关工程验收手续及资料）、包质保期维修费、包意外伤害、包市场价格变动等风险因素，施工场地内临时便道等施工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期间厂内所产生的生活及施工水电费用由甲方负责（若生活区在厂区外，则生活水电费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不得无故浪费，甲方随时抽查，发现浪费现象的，生活水电费转由乙方自行负责。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员工宿舍楼 3 工程	16380000.00	详见附件《工程报价单》
中标合同总金额 16380000.00 元，大写：壹仟陆佰叁拾捌万元整			

备注：以上价款需开具税率为 9%《增值税专用发票》，附开票资料。

(二) 结算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 15 天内付 20%，此前乙方须开具相应金额的票据给甲方；
- 2、桩基础施工完成支付 20%，此前乙方须开具第一笔款项及第二笔款项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3、工程框架主体完工（封顶）支付 15%，此前乙方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4、砌砖、门窗工程全部完工支付 15%，此前乙方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5、工程全部完工支付 10%，此前乙方须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6、整体工程联合验收合格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付 10%（工程整体完工经甲方核实贵公司无违反我公司要求及政府相关规定，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此前乙方须开具结算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
- 7、余 10%作为工程保修金，自甲方内部验收合格起满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后付清。

(三) 在合同履行中存在按施工图纸要求减少的工程款或超出施工图纸要求增加的工程款在联合验收合格后结清。

(四) 发包人支付承包人的所有工程款均应以银行汇票或电汇方式汇至承包人指定：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160，帐户名称为：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每次付款前（首次付款前，乙方须开具相应付款金额的有效收据给甲方），承包人须提供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于承包人开户信息错误或其它变更事由没有及时书面通知发包人或未按约定提交发票和付款材料，导致工程款到账迟延等一切责任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不视为发包人支付工程款迟延违约。

(五) 转包、分包的禁止。

- 1、 承包人不得将其在合同中的任何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其他第三人。
- 2、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承包人不得在未得到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前，将合同的任何部分分包出去。
- 3、 发包人任何有关分包的同意，不免除承包人根据合同应承担的责任或应尽的义务，承包人对任何分包商、分包商代理人、分包商的服务人员及工作人员的行为、违约及疏忽负责。

六、施工安全要求

1. 为保证双方合法权益，承包方需购买建筑及商业保险（涵盖施工人员险不低于 80 万元），并报发包人审核后方可进场施工。
2. 承包人应遵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施工期间出现安全问题或人员伤亡，其一切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概不负责。承包人若有违反《相关方安全环保管理协议书》相关条款的，将按其条款内容从承包人合同

价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次序为：

1. 协议书；
2. 《相关方安全环保管理协议书》；
3. 合同履行中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双方往来电报、传真、信函、联系单、通知书、确认书、验收报告等与本合同履行、变更、中止、解除、终止有关的各种书面函件；
4. 《工程质量保修书》
5. 《工程量清单》；
6. 《工程质量验收及工期标准》
7.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行为条款》
8. 《授权委托书》
9. 施工设计图纸

八、其它约定条款：

- 1、本工程为报建工程，承包人需按正常手续协助发包人办理其业务内的相关手续，并提供本工程后续验收支持。承包方不得泄漏双方合作过程中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发包方提供的图纸和文件、发包方的财务信息和技术信息。

九、有以下情形之一者，属于承包方违约，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承包方除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外，还应承担发包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1、承包方工期延误 30 天。
- 2、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和设计要求，经承包方返工和修理后仍然不符合要求的。
- 3、承包方擅自将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人的。
- 4、承包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

十、本合同原件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公章）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2.4.3.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45042220210811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1 年 08 月 11 日

建设单位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欧神诺八组年产5000万平方米高端建地砖智能化生产线(节能减排、节水)总工程师3项目		
建设地址	藤县中和陶瓷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2017年修改)A02-02-2-1、A02-02-2-2#A地块		
建设规模	3290.9平方米	合同价格	1638 万元
勘察单位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瀚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战安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峻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梓强	总监理工程师	王祖晨
合同工期	210天		
备注	新建, 钢筋混凝土, 地上6层。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 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 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 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4.4.竣工验收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3工程

建设单位: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4 月 19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3工程		
工程地址	藤县陶瓷园产业区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8290.9m ²		
开工日期	2022.6.1	竣工日期	2022.12.5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经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各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共同验收，一致认可如下几方面意见：
 1、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严格执行强制性规范条文，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能较好的完成了施工任务。
 2、该工程，各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均达到各个等级。
 3、该工程施工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工程技术资料真实有效，符合规范规定要求。
 4、验收小组实地查验，对该工程的部位全数检查，抽检的部位的观感和触及情况。抽查率为30%。
 5、该工程观感综合评定为一般，验收成员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本工程按基本建设程序进行建设。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65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6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符合要求 29 项， 共抽查 29 项，符合要求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4 项，符合要求 9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同意验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中标通知书 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等 基本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图纸等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	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等 监理对工程质量的监控资料 基本完整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王祖品	总监理工程师		
	其他成员				
		付婷	建设单位工地代表		
		许伟源	施工单位质量、技术部门负责人		
		马祥渡	项目经理		
		许伟源	施工项目部技术负责人		
		简永兰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俊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祖品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祥渡	王祖品	李俊	王祖品	
	2023年4月19日	2023年4月19日	2023年4月19日	2023年4月19日	2023年4月19日



现场验收签到表

工程名称：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员工宿舍楼 3 工程

施工单位：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地 点	
验收部位	竣工验收		
参 加 人 员			
参建单位	姓名	职务	电话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何 博	副主任	18677438701
广东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范 冲	主任	13695236232
广东省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范 冲	监理	13924565822
深圳市深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马 梓 浩	项目经理	18823457711
广西梧州设计院 (勘察)	黄 斌		13928518658
广东康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李 峻	项目负责人	18928554638
质安站	周 远 弟		
市 工 安 站	李 振 芳		
住建局	李 振 芳		
住建局	杨 思 博		

2.5.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1531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县

项目编号	3607272309280001	省级项目编号	360727202212070102
建设单位	龙南城市环卫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7MA7FCX3Y6Y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079.22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211-360797-04-05-490175

项目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东江乡赣州电子信息产业科技城11-06北侧部分地块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合同类别	合同登记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发包单位名称	承包单位名称	详情
C	360727202212070102-JL001	监理	3607272309280001-HE-001	7.6	龙南城市环卫有限公司	中元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查看
C	360727202212070102-KC001	勘察	3607272309280001-HB-001	16	龙南城市环卫有限公司	核工业华东二六七工程勘察院	查看
C	360727202212070102-SG001	施工总包	3607272309280001-HZ-001	893.94	龙南城市环卫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查看
C	360727202212070102-SJ001	设计	3607272309280001-HA-001	10	龙南城市环卫有限公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查看

项目名称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工程名称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合同登记编号	3607272309280001-HZ-001	合同编号	--
省级合同备案编号	360727202212070102-SG001		
合同金额（万元）	893.94	合同类别	施工总包
建设规模	本项目用地总面积为7145.39平方米（约10.72亩），建筑占地面积1699.4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217.54平方米，其中垃圾处理车间建筑面积1768.28平方米，办公用房建筑面积289.84平方米，配套用房建筑面积159.42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建筑土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及室外道路硬化、停车场、景观绿化等公用配套工程。并购置生活垃圾处理系统、餐厨垃圾处理系统、大件垃圾破碎系统及相关辅助配套设施设备。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处理生活垃圾200吨/日，其中处理餐厨垃圾40吨/日的规模		
发包单位名称	龙南市城投环卫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7MA7FCX3Y6Y
承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XJPX6
联合体承包单位名称	--	联合体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合同签订日期	2023-03-23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2-20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数据等级	C

关闭

2.5.1.中标通知书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360727202212070102-SG001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30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注册建造师		袁凌峰	粤1312014201500723
技术负责人		/	/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施工员	张朝杰	0442210100006000019
	质量员	马梓滨	0441610694416005574
	安管员（C证）	李科荣	粤建安C3（2019）0034400
	标准员	/	/
	材料员	张健生	0442211100006000009
	机械员	/	/
	劳务员	/	/
	资料员	/	/

特此通知！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章）



经办人:黄骏

联系电话:18279797499

2023年01月17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建筑面积	2349.26平方米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地下0层，地上2层
工程类别	1类	中标工期	180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8939373.53 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中 标 总 造 价	8939373.53元	其中暂列金额及暂估价为753672元	
评标办法	房建市政工程报价承诺法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中标工程 范 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 创优奖罚 措 施			
工 程 款 支付办法	每月支付经招标人、监理单位确认的已完合格工程量的 80%工程款，完成本次招标出具的工程量清单的所有工作内容并初验合格后付至实际工程量总价款的 80%，余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含防雷、消防等专项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完成结算审核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工程审核结算价的 97%，留工程审核结算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修金在竣工验收二年后无质量问题退还保修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工程的保修期严格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质量缺陷责任期为 2 年，质量缺陷责任期间，如中标人在接到保修通知书七个工作日内未派维修人员，招标人有权在中标人的保修金内按 500 元/日历天进行扣罚，并可另行选定其他维修人实施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结算无需经中标人认定，可由招标人直接在保修金内扣除。在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并在工程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承担保修责任。支付方式不限于银行转账、票据贴现、银启链等，配合材料供应链采购业务。		
中标人 诚 信 承 诺			

投标人对 招标人的 优惠措施 及其他条 件 说 明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当工程量完成100%，返还全部履约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合同补充条款	1. 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2.5.2.施工合同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发 包 人: 龙南市城投环卫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龙南市城投环卫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龙南市(东江)垃圾
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2.工程地点: 龙南市东江乡。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211-360797-04-05-490175。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
量清单所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施工图纸及工
程量清单所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1 月 29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
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8939373.53 元

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叁万玖仟叁佰柒拾叁元伍角叁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152956.75 元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玖佰伍拾陆元柒角伍分；

2. 合同价格形式：①本工程使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除约定外）。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②措施项目实行固定单价包干，实施过程中不再作调整。

③规费项目和税金项目的结算金额根据其计算基数的变化而作出相应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袁凌峰 身份证号：441622198601218217

证书编号：粤 1312014201500723 电话号码：18926448233

六、合同文件构成

- （1）合同协议书；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招标文件（含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补充通知及答疑回复等）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函及其附录；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龙南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合同上的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为各方接受诉讼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联系方式，如果联系方式、地址变更后 30 日内未及时告知合同对方，则本合同上确认的地址、联系方式作为接受诉讼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联系方式。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委托人（公章）：



地址：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 话：0797-3529538

户 名：龙南市城投环卫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商银行龙翔支行

帐 号：139369277000041713

乙方（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 2504

代表人签章：



电 话：0755-21008134

户 名：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160

2.5.3.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龙南市（东江）垃圾分类绿色处理利用项目			工程地点	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子信息产业科技城	
建设单位	龙南市城投环卫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框架/钢结构 地上一层/二层	建筑面积 2349.26 m²
设计文件 审查号	报建 日期	2023.2.29	施工许可 证号	36072720230920 0101	质监号	2023-031A
施工单位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1.29	竣工验收 日期 2024.9.12
二. 竣工验收内容						
1、完成设计项目情况：基础工程合格、主体工程合格、水电工程合格、装饰装修工程合格、建筑屋面工程合格；						
2、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3、试验报告：主要建筑材料试验报告齐全、符合要求；						
4、质量合格文件齐全；						
5、工程质量保修书齐全。						

三.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叶勇 注册号: 3600640-AY003 有效期至: 2025年6月 项目负责人: 叶勇 验收人员: 2024年9月12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陶莉 注册号: 3600035-010 有效期至: 2026年5月 项目负责人: 陶莉 验收人员: 2024年9月12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袁发峰 验收人员: 2024年9月12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吴德峰 验收人员: 2024年9月12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袁发峰 验收人员: 2024年9月12日(单位公章)		

3.履约评价

附件 3：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一览表

- 1、项目名称：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 F）；合同类型：施工；履约评价等级：优良（最高级）；履约评价时间：2023 年 07 月 18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4082151>；
- 2、项目名称：金湖社区山湖居中心广场修缮工程；合同类型：施工；履约评价等级：优秀；履约评价时间：2022 年 12 月 17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xx；
- 3、项目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松泉幼儿园天台防水及三层修缮工程；合同类型：施工；履约评价等级：优秀；履约评价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xx；
- 4、项目名称：横朗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修缮工程；合同类型：施工；履约评价等级：优秀；履约评价时间：2023 年 07 月 10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xx；
- 5、项目名称：翠鹏社区青橙时代边坡围墙修缮工程；合同类型：施工；履约评价等级：优秀；履约评价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xx；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

3.1.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 F）

承包商履约综合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评价单位）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10.25 — 2023.06.31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马梓滨 18926448233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马梓滨 18926448233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 2504		合同编号		/	
工程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 F）		承包范围		厂房 F 框架结构地上九层/地下一层	
工程地点		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工程合同价		3945.3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10.25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2.25	合同工期	39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05	实际竣工日期	2023.03.24	实际工期	425 天		
履约评价得分（数值保留一位小数）							
		得分		权重			
阶段评价		95		60%			
综合得分		90		40%			
最终认定		93		/			
备注：优 > 90；90 > 良 > 80；80 > 中 > 70；70 > 合格 > 60；不合格 < 60。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2024.7.18							
评价等级		优良	良好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408215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

项目编号	44130321102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13032110210001
建设单位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9405427-5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27600	总投资(万元)	3945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20-441303-29-03-071897



项目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墟村增朝小组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A 441303202110210101 3945 27600 2021-10-21 4413032110210001-SX-001 查看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03211021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0320211021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03211021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396	数据等级	A
项目经理	李希见、马梓滨	所属单位	深圳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宋洪波	所属单位	广东建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3945	面积(平方米)	27600

关闭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地点: 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发 包 人: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美艺工艺制品(惠州)有限公司厂区(厂房F)

工程地点：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工程内容：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工程规模：厂房F为27600m²。

结构形式：厂房F框架结构地上九层/地下一层。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20-441303-29-03-071897 建字第441303202110493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已审核的本工程预算造价书及施工图纸内所包含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建筑总面积为27600m²。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95天。

拟从2021年10月25日开始施工，至2022年11月25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玖佰肆拾伍万叁仟肆佰元整（人民币）；

（小写）：¥39453400 元（人民币）。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

订立合同地点：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地 址：惠阳区秋长街道新塘村增朝小组

法定代表人：李育勤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2-3806868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6221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公章)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陶吓

法定代表人：马俊良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1008134

传 真：0755-2100813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160

邮政编码：518110

电子邮箱：

3.2.金湖社区山湖居中心广场修缮工程

罗湖区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1年10月29日 至 2021年12月13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建筑工程二级、市政公用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马梓滨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徐工: 13760281703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陶吓锦华大厦 2504				
工程名称	金湖社区山湖居中心广场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原有地面、廊架、花池等拆除,新建烧面芝麻黑花岗岩地面、钢结构铝扣板顶棚、铝通天花、景观照明等。	
工程地点	金湖社区山湖居中心广场		工程合同价	(万元) 40.22	
合同开工日期	2021-10-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2-13	合同工期	45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0-29	实际竣工日期	2021-12-13	实际工期	45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4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3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5
四. 工期控制					10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合计					95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秀 项目负责人(签字): 罗洪新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合格 ☐ 不合格				

3.3.深圳市罗湖区松泉幼儿园天台防水及三层修缮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松泉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甘韞瑜 13421357693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松泉幼儿园天台防水及三层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ZXCG2022255011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郑锦武 15019736416	
中标金额		840750.60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2 年 7 月 10 日至 2024 年 7 月 9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 </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22年 12月 10日				

说明: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内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4.横朗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修缮工程

龙华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 评价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1年09月15日至 2021年10月09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马梓滨 18926448233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叶均宝 13699853919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2504				
工程名称	横朗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修 缮工程	承包范围	室内装饰装修、水电修缮等		
工程地址	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合同价	458480.03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9.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0.09	合同工期	2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09.20	实际竣工日期	2021.10.15	实际工期	25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11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16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45
四、工期控制				0-10	1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12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合计					94
备注：					
监理单位（若有）意见： (监理单位公章)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3.5.翠鹏社区青橙时代边坡围墙修缮工程

罗湖区建设工程市场主体履约评价认定书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2年9月13日至2022年10月17日	
市场主体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市场主体资质	建筑工程二级、市政公用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马梓滨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郑锦武: 0755-21008134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陶吓锦华大厦 2504				
工程名称	翠鹏社区青橙时代边坡围墙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市政公用	
工程地点	翠鹏社区青橙时代		工程合同价	(万元) 88.99	
合同开工日期	2022.9.13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0.17	合同工期	45
实际开工日期	2022.9.13	实际竣工日期	2022.10.17	实际工期	45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4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8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0
四. 工期控制					10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					13
合计					95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市场主体履约的总体评价:					
项目负责人(签字): 罗锦辉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合格 ☐ 不合格				

附件 4：企业信用情况

<https://shiming.gsxt.gov.cn/%7BA3D63737923E1141555548E4F0349A3F3F1C26329EBD79A342EE4B4B68949A9A87A460BA5BF7CD9D4DE8B868524F75D9FBAE27964257EA7461E87EE0F5FEC9EEC90CC90CC9EEC90CB772B772B772B7E0BA7F28BF7A2D777027B075CE753566C8341DDFCB0FA129349185F7A0F732F79FA5F5251F3C9286F4A366A366A366-1789698745368%7D>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示

自主发布公示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YJXPX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马梓滨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8年01月25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YJXPX6	企业名称：	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马梓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6月26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2504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管道工程、体育场设施工程、公路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公路交通系统软件工程、土石方工程、砌筑工程、安全防范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的施工；建筑幕墙工程、建筑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室内装饰设计；室内装饰工程、装修工程、门窗安装工程、电力设施工程、机电工程、暖通工程、环保设施工程的施工；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设备、空调设备、机电设备、照明器材及建筑材料的销售；建材、装饰材料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的租赁、集装箱的租赁（不含融资租赁及其他限制项目）；自有房屋租赁；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起重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营业的照照更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调整营业的照照更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gov.cn/zfw/zfwgk/fdszqgn/qjgc/art/2023/art_9c67f139a3746fc895542d130947b2.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 1 页 第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附件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提示：承诺书签字盖章放在资信标中，办理中标公示时必须提供此项材料。）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观澜大布巷片区规划学校项目（施工）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洁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21008134

传真：0755-21008134

承诺日期：2026 年 09 月 21 日

6.诚信投标承诺书

附件 6：诚信投标承诺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观澜大布巷片区规划学校项目（施工）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深圳市潮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司总部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陶吓锦华大厦 2504

邮政编码：518100

公司总部电话：0755-21008134

传真：0755-21008134

日期：2026 年 09 月 21 日